

浙江大学医学院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2021年5月修订

目 录

1 基础医学系/脑科学与脑医学系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3
1.1..基础医学系/脑科学与脑医学系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4
1.2.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5
1.3 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外籍非华裔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6
1.4 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外籍非华裔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7
2 护理系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8
2.1 护理系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8
2.2 护理系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10
3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11
3.1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11
3.2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13
4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14
4.1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15
4.2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16
5 医学院 2021 年研究员/副研究员任职条件	17
5.1 医学院 2021 年研究员任职条件.....	17
5.2 医学院 2021 年副研究员任职条件.....	18
6 医学院 2021 年附属医院卫生技术高级职务人员兼评高校教师高级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19
6.1 主任医（药、技）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1
6.2 口腔医学主任医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2
6.3 主任护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3
6.4 主任/副主任医（药、技）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4
6.5 口腔医学主任/副主任医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5
6.6 主任/副主任护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27

1 基础医学系/脑科学与脑医学系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说明:

1. 教学业绩突出包括: ①超额完成 30%及以上的基本教学工作量; ②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 ③主持院级教改项目 1 项或校级教改项目排名前 2 或省部级教改项目排名前 3; ④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至少 1 个章节); ⑤校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 3 或省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 5。

2. 根据学科特点和师资队伍建设的需要:

(1) 承担人体解剖学科课程的师资, 可按如下学术业绩条件申报**教授职务**:

① 教学科研并重岗教师承担解剖课连续两年大于 192 学时/年;

②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 1 篇;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

③ 主持校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课程负责人承担 1 门在线课程建设(校级及以上立项)。

(2) 承担人体解剖学科课程的师资, 可按如下学术业绩条件申报**副教授职务**:

① 教学科研并重岗师资, 讲授解剖学课程连续两年超过 100 学时/年;

②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 1 篇; 主持省级科研项目 1 项;

③ 主持校级及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课程负责人承担 1 门在线课程建设(校级及以上立项)。

3. 教学为主岗教师根据学校文件精神执行。

4. 发表教学论文期刊目录要求: 在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请见:

<https://hr.zju.edu.cn/cn/2019/0124/c28843a1272720/page.psp>。医学教育期刊目录如下:

《中国高等医学教育》; 《中华医学教育杂志》; 《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 《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 《基础医学教育》; 《中医教育》; 《药学教育》; 《继续医学教育》; 《中华护理教育》; 《浙江医学教育》; 《医学与哲学(人文社会医学版)》; 《全科医学临床与教育》。

5.“三重”项目范围: 主要包括单项经费 500 万元及以上的纵向项目、到账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横向项目; 1000 万元及以上课题;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或课题(300 万元及以上)、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合作项目; 国防基础研究 3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或重点项目等。

6. 基础医学系新教师教学培训要求见《基础医学系关于高层次引进教师教学培训相关工作的通知》[浙医基发(2017)26 号]; 脑科学与脑医学系新教师教学培训要求见《脑科学与脑医学学院关于教师教学培训相关工作的通知》。

1.1 基础医学系/脑科学与脑医学系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坚持立德树人, 爱岗敬业, 关爱学生, 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p>	<p>对教育教学富有热情, 承担高质量的教育教学工作, 人才培养成效显著:</p> <p>1. 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 1 门且考核良好及以上。基础医学系年均教学课堂时数应达到 80 学时, 其中本科教学课堂时数不少于年均 20 学时; 脑科学与脑医学系年均教学课堂时数应达到 64 学时, 其中本科教学课堂时数不少于年均 16 学时;</p> <p>2. 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毕业;</p> <p>3. 教学研究: 任现职以来参与出版教材的编写(个人完成 1 万字以上); 或参与院级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排名前 3); 或以第一作者发表教学论文 1 篇(期刊目录见说明); 或获得教学竞赛奖 1 项。</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研究成果: 在本人的研究领域达到一定的学术水平,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 2 篇(至少 1 篇通讯作者), 并有良好的发展潜力;</p> <p>以下成果作为高水平代表作 1 项纳入业绩统计: 以第一发明人的专利转让经费到账 100 万元及以上; 或获省部级科技成果一等奖排名前 2; 或获国家级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 3; 或主编出版高质量专著; 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p> <p>研究项目: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主持“三重”项目或国家基金委高水平青年人才项目 1 项;</p> <p>2.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其中至少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p> <p>3.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和主持 500 万以上横向科研项目 1 项。</p>
<p>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国内一级学会的学术会议或国际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p> <p>2. 担任高质量、高水平的学术期刊编委;</p> <p>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p> <p>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p> <p>5. 获得国内外重要学术奖项。</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 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 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 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 1 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p>

其他	<p>1. 2018年1月以后入职的教师需完成学校的始业教育和所在系所制定的新教师教学培训要求（见说明）；</p> <p>2.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p>（1）教学业绩突出者；（2）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p>
-----------	--

1.2 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p> <p>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	<p>对教育教学富有热情，承担高质量的教育教学工作。</p> <p>1. 新进教师3年内教学工作量按【浙基医发（2017）27号】文件精神执行，入职当年晋升不作要求。</p> <p>2. 入职3年以上讲师，需满足以下条件：</p> <p>（1）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1门并考核良好及以上；</p> <p>（2）年均教学课堂时数应达到80学时，其中本科教学课堂时数不少于年均20学时。</p>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p>研究成果：</p> <p>在本人的研究领域具有良好的学术水平，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1篇，并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p> <p>以下成果作为高水平代表作1项纳入业绩统计：以第一发明人的专利转让经费到账50万元及以上；或获省部级科技成果一等奖排名前3；或获国家级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5；或主编/副主编出版高质量专著；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p> <p>研究项目：</p> <p>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p>
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p> <p>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p> <p>3. 担任主流期刊编委；</p> <p>4. 获得国内外重要学术奖项。</p>
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	<p>参与以下社会服务：</p> <p>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1篇或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1项。</p>

其他	<p>1. 2018年1月以后入职的教师需完成学校的始业教育和基础医学系制定的新教师教学培训要求【浙基医发（2017）27号】，入职当年晋升不作要求；</p> <p>2.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p>（1）教学业绩突出者；（2）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p>
-----------	--

1.3 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外籍非华裔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p>1. 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p> <p>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	<p>对教育教学富有热情，承担高质量的教育教学工作，人才培养成效显著：</p> <p>1. 新进教师3年内教学工作量按【浙基医发（2017）26号】文件精神执行，入职当年晋升不作要求。</p> <p>2. 入职3年以上教师，需满足以下条件： （1）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1门且考核良好及以上，年均教学课堂时数达到80学时，其中本科教学课堂时数不少于20学时； （2）独立指导1名及以上的研究生毕业。</p>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p>研究成果： 在本人的研究领域达到一定的学术水平，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2篇，并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p> <p>研究项目： 新进3年内教师不作要求，超过3年的教师晋升需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p>
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内一级学会学术报告或国际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 2. 担任高质量、高水平的学术期刊编委； 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 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
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	<p>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1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p>
其他	<p>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p>（1）教学业绩突出者；（2）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p>

1.4 基础医学系 2021 年外籍非华裔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1. 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政教育工作等）	对教育教学富有热情，承担高质量的教育教学工作，人才培养成效显著： 1. 新进教师 3 年内教学工作量按【浙基医发（2017）26 号】文件精神执行，入职当年晋升不作要求。 2. 入职 3 年以上教师，需满足以下条件： （1）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 1 门且考核良好及以上，年均教学课堂时数达到 80 学时，其中本科教学课堂时数不少于 20 学时； （2）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毕业。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研究成果： 在本人的研究领域具有良好的学术水平，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至少 1 篇，并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 研究项目： 新进 3 年内教师不作要求，超过 3 年的教师晋升需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
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 2. 国内外学术组织任职。
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	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代表性论文 1 篇或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
其他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1）教学业绩突出者；（2）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

2 护理系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说明：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是指：

1. 主持校级或院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2 位）获得厅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3 位）获得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参与国家级教学改革项目。
2. 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3 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5 位）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在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第一作者)。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请见：<https://hr.zju.edu.cn/cn/2019/0124/c28843a1272720/page.psp>。医学教育期刊目录如下：《中国高等医学教育》；《中华医学教育杂志》；《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基础医学教育》；《中医教育》；《药学教育》；《继续医学教育》；《中华护理教育》；《浙江医学教育》；《医学与哲学（人文社会医学版）》；《全科医学临床与教育》。

2.1 护理系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护理学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	1.至少主讲研究生课程 1 门并考核良好及以上，年均教学绩点达到 32； 2.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研究生（含在读研究生）； 3.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 1 项，或获得教学竞赛奖 1 项。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1.学术论文要求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的高质量、高水平研究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发表在国际顶级期刊 1 篇； ②发表在国际 JCR 二区及以上期刊 2 篇； ③发表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4 篇（其中 1 篇发表在医学部 Top 期刊）； ④发表在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5 篇； ⑤发表在 JCR 二区 1 篇并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2 篇（其中 1 篇 TOP），或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3 篇；或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1 篇（TOP 期刊）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3 篇；或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2 篇（其中 TOP 1 篇）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2 篇；或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3 篇（其中 TOP1 篇）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1 篇。

	<p>2.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①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省部一等奖排名前9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7位，省部三等奖排名前5位）；</p> <p>②国家发明专利1项（第一发明人）；</p> <p>③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p> <p>④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1篇。</p> <p>3. 科研项目要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①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项或人文社科类国家级基金项目1项；</p> <p>②主持其他来源纵向研究项目单项合同经费不少于50万元。</p>
<p>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顶级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p> <p>2. 担任高质量期刊编委；</p> <p>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p> <p>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优先考虑：</p> <p>1. 积极参与学院、系、研究中心（所）、学科及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含担任教学秘书或学科秘书或专项工作组成员）；</p> <p>2. 积极参与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及教改项目。</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1篇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的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或1项国家级科研项目。</p>
<p>其他</p>	<p>获得院级及以上教育、教学相关荣誉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2.2 护理系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护理学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等）</p>	<p>1. 参加讲授课程 1 门并考核良好及以上，年均教学绩点达到 32； 2. 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 1 项，或获得教学竞赛奖 1 项。</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1. 学术论文要求 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的高质量、高水平研究论文，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发表在国际 JCR 二区及以上期刊 1 篇； ②发表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2 篇（其中 1 篇发表在医学部 Top 期刊）； ③发表在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3 篇； ④发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1 篇（TOP 期刊）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2 篇。 2. 科研项目要求。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及以上； ②参与国家级项目 1 项（前 3 位）。</p>
<p>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 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优先考虑： 1. 积极参与学院、系、研究中心（所）、学科及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含担任教学秘书或学科秘书或专项工作组成员）； 2. 积极参与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及教改项目。</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 1 篇第一作者发表的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或 1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p>
<p>其他</p>	<p>获得院级及以上教育、教学相关荣誉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3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说明：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是指：

1. 主持校级或院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2 位）获得厅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3 位）获得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参与国家级教学改革项目。

2. 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3 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5 位）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3. 在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第一作者)。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请见：

<https://hr.zju.edu.cn/cn/2019/0124/c28843a1272720/page.psp>。医学教育期刊目录如下：《中国高等医学教育》；《中华医学教育杂志》；《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基础医学教育》；《中医教育》；《药学教育》；《继续医学教育》；《中华护理教育》；《浙江医学教育》；《医学与哲学（人文社会医学版）》；《全科医学临床与教育》。

3.1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转化医学研究院教学科研并重岗教师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等）</p>	<p>1. 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 1 门且考核良好及以上。 2. 完成年均教学时数 50 学时（其中本科生课时年均 8 学时）；特聘研究员须完成年均教学时数 28 学时，其中本科生课时年均 5 学时。 3. 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毕业。 4. 任副教授期间承担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1 项，或获得教学竞赛奖 1 项。</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研究成果：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研究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发表国际高水平刊物论文 1 篇； 2. 发表国际高质量刊物论文 1 篇和至少下列一项： ①直接以临床问题为导向的国际高质量刊物论文 1 篇； ②国家授权的发明专利 1 项； ③科技成果转化价值不少于 200 万元。 3.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须在本学科领域）3 篇。 研究项目：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①主持国家基金委高水平青年人才项目 1 项；</p> <p>②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其中至少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p> <p>③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和主持 500 万以上横向科研项目 1 项。</p>
<p>学术影响力：（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学术会议口头报告；</p> <p>2.担任高质量、高水平的期刊编委；</p> <p>3.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p> <p>4.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p>
<p>其他</p>	<p>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①教学业绩突出者；②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p>

3.2 转化医学研究院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转化医学研究院教学科研并重岗教师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p>	<p>1. 入职 3 年以内的教师，须在 3 年内完成教学时数 28 学时，其中本科生教学时数年均 5 学时，并在入职的 2 年内完成一门本科生课程的听课任务； 2. 入职满 3 年的教师，需完成年均教学时数 50 学时，其中年均本科生教学时数 8 学时。 3. 课程考核良好及以上。</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研究成果：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的研究论文，且满足以下之一： 1. 发表国际高水平刊物论文 1 篇； 2. 发表研究论文 2 篇，且其中国际高质量刊物论文 1 篇； 3. 发表研究论文 1 篇，且科技成果转化价值不少于 100 万元； 4.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需在本学科领域）3 篇； 研究项目（新进教师 1 年内晋升的可以不作要求）：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p>
<p>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 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p>
<p>其他</p>	<p>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① 教学业绩突出者；② 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p>

4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高级职务任职条件

说明：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是指：

（1）主持校级或院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2 位）获得厅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 3 位）获得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 1 项；或参与国家级教学改革项目。

（2）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3 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5 位）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或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3）在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第一作者)。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请见：

<https://hr.zju.edu.cn/cn/2019/0124/c28843a1272720/page.psp>。医学教育期刊目录如下：

《中国高等医学教育》；《中华医学教育杂志》；《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基础医学教育》；《中医教育》；《药学教育》；《继续医学教育》；《中华护理教育》；《浙江医学教育》；《医学与哲学（人文社会医学版）》；《全科医学临床与教育》。

4.1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遗传学研究所教学科研并重岗教师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	1. 至少讲授本科生课程 1 门且考核良好及以上。 2. 完成年均教学时数 80 学时（其中本科生课程年均不少于 20 学时）。 3. 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毕业。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研究成果：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发表国际高水平刊物论文 1 篇； 2. 发表国际高质量刊物论文 2 篇； 3.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须在本学科领域）3 篇。 研究项目：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主持国家基金委高水平青年人才项目 1 项； 2.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其中至少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3.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和主持 500 万以上横向科研项目 1 项。
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学术会议口头报告； 2. 担任高质量、高水平学术期刊编委； 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 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
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	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
其他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① 教学业绩突出者；② 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

4.2 遗传学研究所 2021 年副教授职务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遗传学研究所教学科研并重岗教师

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等）	1. 入职 3 年以内的教师，须完成教学时数 32 学时，其中本科生教学时数 5 学时，并在入职的 2 年内完成一门课程的听课任务；入职当年晋升不作要求。 2. 入职 3 年以上的教师，需完成年均教学时数 80 学时，其中本科生教学时数年均 20 学时。
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	研究成果：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论文，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发表国际高水平刊物论文 1 篇； 2. 发表高水平论文 2 篇，且其中 1 篇为国际高质量刊物论文； 3.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需在本学科领域）3 篇。 研究项目：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
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 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
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	参与以下社会服务： 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 项。
其他	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① 教学业绩突出者；② 获校级及以上各类荣誉。

5 医学院 2021 年研究员/副研究员任职条件

5.1 医学院 2021 年研究员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研究为主岗教师、附属医院专职研究人员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等）</p>	<p>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1.研究成果：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 在国际高水平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 ②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需在本学科领域）4 篇。 2. 研究项目：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 主持国家基金委高水平青年人才项目 1 项； ②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2 项（其中至少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③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和主持 500 万以上横向科研项目 1 项。 3.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 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 7 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 5 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 3 位）或国家发明专利 1 项（第一发明人）或科技成果转让价值不少于 200 万，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 1 篇。</p>
<p>学术影响力：（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 2. 担任担任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编委； 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 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参与党政、学科、研究中心、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运行管理事务；参与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p>
<p>其他</p>	<p>获得学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5.2 医学院 2021 年副研究员任职条件

学科：适用于研究为主岗教师、附属医院专职研究人员

<p>师德师风：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立德树人、恪守学术规范等）</p>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p>教学工作： （包括基本课程教学任务、本科生课程时数、教学质量、教改工作、学生指导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等）</p>	<p>协助指导 1 名及以上的研究生。</p>
<p>科学研究： （包括主持国家或重大横向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及影响力要求（学术论著质量、获奖、专利及转化、标准制定、智库成果等））</p>	<p>1.研究成果：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 在国际高水平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 ② 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需在本学科领域）4 篇。 2. 研究项目：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 项。 3.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 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 9 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 7 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 5 位）或国家发明专利 1 项（第一发明人）或科技成果转化价值不少于 100 万，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 1 篇。</p>
<p>学术影响力： （包括担任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举办重要国际会议、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或担任期刊编委、团队建设、协同合作等）</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学术会议报告； 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p>
<p>社会服务： （包括校内外社会公共服务工作的要求，特别是招生、就业指导、第二三四课堂教学的具体要求等）</p>	<p>参与党政、学科、研究中心、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运行管理事务；参与国际合作、人才引进、招生宣讲、科学普及，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各类公共事务的优先考虑。</p>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部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p>
<p>其他</p>	<p>获得学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6 医学院 2021 年附属医院卫生技术高级职务人员兼评高校教师高级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一、评聘通道

附属医院卫生技术正高级职务人员可兼评高校教授、副教授职务；副高级职务人员可兼评高校副教授职务。通过评审的兼评人员保留原有编制性质。

二、基本要求

1. 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学术道德，身心健康。
2. 近 3 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如进校未满 3 年，年度考核须全部为合格及以上。

三、任职资格

任职资格按照《关于公布浙江大学各类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基本条件的通知》（浙大人发[2020]32号）中《浙江大学高校教师高级职务任职基本条件》文件规定执行。

1. 原则上具有博士学位。
2. 2011 年及以后进校的教师（非华裔外籍教师除外）应通过学校或附属医院入职培训。
3. 任现职以来须有不少于 1 年，且申报兼评教授前须有不少于 2 年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历具体要求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经历认定办法（试行）》（浙大医学院党委发[2021]4号）文件进行认定（见附件 1）。对外籍和港澳台地区来校工作的教师，以

及进校一年内符合引进人才政策的教师，学生工作经历要求不作硬性规定。

4. 具有一定的国际化水平。如获得国际重要奖项，在国际主流学术组织或专业性国际组织中担任负责人、秘书长等职务，在所在学科领域三大索引收录的学术刊物中担任主编、副主编、编委，担任重要国际会议主席（或分会主席）、被海外高校授予名誉学衔，获得全球高被引学者，担任国际重大比赛评委、裁判，参加本领域重要国际会议并做主题报告获邀请报告，开展重要的国际合作研究，发表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合作论文或著作，举办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牵头与世界排名前 100 的高校或学科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参与重要的国际合作项目等。

四、岗位要求和业绩条件

具有较高的临床专业水平，有较稳定的临床医学研究方向，能够发表高水平的临床研究论文，负责高水平研究项目，胜任高水平的临床教学工作，在同行中具有较大影响力。

6.1 主任医（药、技）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临床工作	具有从事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能力，能独立解决本专业复杂疑难的临床或重大技术问题，能熟练正确并成功地组织、抢救一定数量的危重病人或全面指导和组织本专业的业务工作。
教学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30（其中本科教学绩点≥ 15），教学评价优良； 2. 至少指导一名硕士研究生毕业； 3.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1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1项，或参加教师培训项目并获得合格证书。
科学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术论文要求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代表性论文，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国际顶级刊物或国际高水平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1篇； （2）在国际高质量刊物或医学院TOP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且其中1篇在本领域专业期刊。 2.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 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7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5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3位）或国家发明专利1项（第一发明人），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1篇。 3. 著作 优秀学术著作或教材纳入评审的综合考虑。 4. 项目 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其中1项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及以上项目1项。
学术影响力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 2. 担任国际知名期刊或核心期刊编委； 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 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
社会服务	参与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参与国际合作、人才引进、评审、科普等各类公共事务。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院TOP期刊论文1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1项。
其他	获得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6.2 口腔医学主任医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临床工作	<p>具有从事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能力，能独立解决本专业复杂疑难的临床或重大技术问题，能熟练正确并成功地组织、抢救一定数量的危重病人或全面指导和组织本专业的业务工作。</p>
教学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25（其中本科教学绩点≥ 10），教学评价优良； 2. 至少指导一名硕士研究生毕业； 3.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1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1项，或参加教师培训项目并获得合格证书。
科学研究	<p>应满足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其中1项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及以上项目1项。或作为负责人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2且项目获准总经费≥ 100万元；或承担纵向重大重点科研项目1项且项目获准经费≥ 300万元（排名前2）；或作为负责人的科研项目累计到校总经费（不含横向项目的拨出经费）≥ 200万元。 2.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高质量、高水平论文，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国际顶级刊物或国际高水平刊物上发表代表性学术论文1篇； （2）在国际高质量刊物或医学院TOP期刊上发表代表性论文2篇； （3）在本学科国际主流刊物或TOP期刊发表代表性论文3篇及以上。（口腔医学院TOP杂志目录见注3） 3. 获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7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5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3位、省部级三等奖排名前1位）；或作为第一单位第一发明人获授权职务专利1项；或获得临床新技术国家发明专利1项（负责人，以专利证书为准）；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1篇。 4. 优秀学术著作或教材编委及以上或参与临床指南或专家共识的制定纳入评审的综合考虑。
学术影响力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表高水平论文 2. 出版高水平著作 3. 获得国内外重要奖项 4. 担任重要学术团体负责人、重要国际会议主席 5. 担任国内外重要期刊主编、副主编 6. 举办重要国际会议 7. 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

	8.牵头或参与重大科学计划与科学工程 9.创建高水平团队 10.与国内外著名高校或科研机构开展协同合作
社会服务	1. 获得校、学院各项教学荣誉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2. 担任全国性学术组织的青年委员及以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3. 在各项危机险重任务中表现突出，积极参加各级下乡下沉帮扶工作和国家、学校或医院组织或批准的各项公益活动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增加 1 篇本学科国际主流刊物或 TOP 期刊论文或 1 项国家级科研项目。
其他	获得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6.3 主任护师兼评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临床工作	具有从事高水平护理服务的能力，在提高护理质量和水平上做出重要贡献，对医院护理队伍建设、业务技术管理、组织管理等方面有创造性意见和成绩；对急重、疑难病人的护理具有丰富的经验，能指导或组织急、重、疑难及抢救病人的护理。
教学工作	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 20 ，教学评价优良； 2. 独立指导 1 名及以上研究生（含在读研究生）； 3.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 1 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 1 项。
科学研究	1. 学术论文要求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的高质量、高水平研究论文（至少 1 篇是通讯作者），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发表在国际顶级期刊 1 篇； ②发表在国际 JCR 二区及以上期刊 2 篇； ③发表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3 篇（其中 1 篇发表在医学部 Top 期刊）； ④发表在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4 篇； ⑤发表在国际 JCR 二区及以上 1 篇并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1 篇（TOP 期刊），或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2 篇；或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1 篇（TOP 期刊）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3 篇；或国际知名专业期刊 2 篇（其中 TOP 1 篇）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 2 篇。 2.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7位、省部级一等奖排名前9位、省部级二等奖排名前7位）；</p> <p>(2) 国家发明专利1项（第一发明人）；</p> <p>(3) 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p> <p>(4) 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1篇。</p> <p>3. 科研项目要求</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项或人文社科类国家级基金项目1项；</p> <p>(2) 主持其他来源研究项目单项合同经费不少于50万元。</p>
学术影响力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 国内一级学会或国际顶级学术会议的口头报告；</p> <p>2. 担任高质量期刊编委；</p> <p>3. 担任国家级学会的专业委员会委员；</p> <p>4.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理事。</p>
社会服务	<p>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优先考虑：</p> <p>1. 积极参与学院、系、研究中心（所）、学科及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含担任教学秘书或学科秘书或专项工作组成员）；</p> <p>2. 积极参与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及教改项目。</p>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p>新增1篇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的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或一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p>
其他	<p>获得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6.4 主任/副主任医（药、技）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p> <p>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临床工作	<p>具有从事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能力，较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能独立解决处理疑难病症或危重病人的抢救或解决本专业复杂疑难的技术问题，参加承担院内临床会诊等医疗活动或指导组织本专业的业务工作。</p>
教学工作	<p>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30（其中本科教学绩点≥ 15），教学评价优良；</p> <p>2.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1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1项，或参加教师培训项目并获得合格证书。</p>

科学研究	<p>1. 学术论文要求 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的高质量、高水平代表性论文，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在国际高质量期刊和医学院 TOP 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各 1 篇； (2) 在医学院 TOP 期刊上发表论文 2 篇。</p> <p>2. 获奖情况、专利及转化要求 获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 9 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 7 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 5 位）或国家发明专利 1 项（第一发明人），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 1 篇。</p> <p>3. 著作 优秀学术著作或教材纳入评审的综合考虑。</p> <p>4. 项目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p>
学术影响力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会议报告； 2. 国际知名期刊或核心期刊编委； 3. 担任省级及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 4. 校级或院级教师发展中心报告。</p>
社会服务	参与党政、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组等运行管理事务；参与国际合作、人才引进、评审、科普等各类公共事务。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医学院 TOP 期刊论文 1 篇或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
其他	获得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6.5 口腔医学主任/副主任医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p>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 5 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p>
临床工作	具有从事高水平医疗服务的能力，能独立解决本专业复杂疑难的临床或重大技术问题，能熟练正确并成功地组织、抢救一定数量的危重病人或全面指导和组织本专业的业务工作。
教学工作	<p>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25（其中本科教学绩点≥ 10），教学评价优良； 2.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 1 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 1 项，或参加教师培训项目并获得合格证书。</p>

<p>科学研究</p>	<p>应满足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或承担纵向重大重点科研项目1项且项目获准经费≥200万元（排名前2）；或作为负责人的科研项目累计到校总经费（不含横向项目的拨出经费）≥100万元。 2. 不少于3篇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的高质量、高水平论文代表性论文，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国际高质量刊物发表代表性论文1篇； （2）在本学科国际主流刊物或TOP期刊发表代表性论文2篇及以上。（口腔医学院TOP杂志目录见注3） 3. 获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奖项（国家一等奖不计排名、国家二等奖排名前9位、省部一等奖排名前7位、省部二等奖排名前5位、省部级三等奖排名前1位）或国家发明专利1项（第一发明人）；或牵头制定国家级行业标准、指南等。无以上成果则增加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1篇。 4. 优秀学术著作或教材编委及以上或参与临床指南或专家共识的制定纳入评审的综合考虑。
<p>学术影响力</p>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表高水平论文 2. 出版高水平著作 3. 获得国内外重要奖项 4. 担任重要学术团体负责人、重要国际会议主席 5. 担任国内外重要期刊主编、副主编 6. 举办重要国际会议 7. 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上做主题报告、邀请报告 8. 牵头或参与重大科学计划与科学工程 9. 创建高水平团队 10. 与国内外著名高校或科研机构开展协同合作
<p>社会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担任全国性学术组织的青年委员及以上、核心期刊编委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2. 在各项危机险重任务中表现突出，积极参加各级下乡下沉帮扶工作和国家、学校或医院组织或批准的各项公益活动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p>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p>	<p>增加1篇本学科国际主流刊物或TOP期刊论文或1项省部级科研项目。</p>
<p>其他</p>	<p>获得校、学院各项教学荣誉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p>

6.6 主任/副主任护师兼评副教授职务任职基本条件

申报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师德师风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立德树人，爱岗敬业，关爱学生，恪守学术诚信和规范； 2. 近5年参加的年度师德、医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
临床工作	具有从事高水平护理服务的能力、较丰富的护理经验，对急、重、疑难病人的护理能进行指导；在医院护理队伍建设、业务技术管理、组织管理等方面做出一定成绩与贡献。
教学工作	1. 担任教学工作，年均教学绩点 ≥ 20 ，教学评价优良； 2. 完成以下教学任务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担任全日制教学国家级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规划教材）主编、副主编，或完成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1项，或获得教师教学竞赛奖项1项。
科学研究	1. 研究论文质、量要求 以第一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的高质量、高水平研究论文，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发表在国际JCR二区及以上期刊1篇； ②发表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2篇（其中1篇发表在医学部Top期刊）； ③发表在国内一级科技期刊3篇； ④发表国际知名专业期刊1篇（TOP期刊）并国内一级科技期刊2篇。 2. 科研项目要求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项及以上； （2）参与国家级项目1项（前3位）。
学术影响力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报告； 2. 省级以上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委员。
社会服务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优先考虑： 1. 积极参与学院、系、研究中心（所）、学科及重点实验室的建设（含担任教学秘书或学科秘书或专项工作组成员）； 2. 积极参与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及教改项目。
再次申报新增业绩要求	新增1篇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的符合学术论文要求的论文或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其他	获得院级及以上各项荣誉的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注：1.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工作包括以下三项：

（1）主持经医学院认定的院系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1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2位）获得医学院、校级、地厅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1项；或作为主要参与者（前3位）获得省部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1项；参与国家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2）作为主要完成者（前3位）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或作为主要完成者（前

5 位)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 1 项; 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3) 在学校人事处核定的期刊或医学教育专业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教学研究论文 1 篇。医学教育期刊目录如下: 《中国高等医学教育》《中华医学教育杂志》《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医学教育研究与实践》《基础医学教育》《中医教育》《药学教育》《继续医学教育》《中华护理教育》《浙江医学教育》《医学与哲学(人文社会医学版)》《全科医学临床与教育》。

2. 教师教学竞赛指: 获得经医学院认定的院系级教师教学竞赛前 3 名; 或医学院教师教学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或校级及以上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3. 口腔 TOP 目录: ORAL ONCOLOGY、JOURNAL OF DENTAL RESEARCH、DENTAL MATERIALS、CLINICAL ORAL IMPLANTS RESEARCH、JOURNAL OF CLINICAL PERIODONTOLOGY、JOURNAL OF DENTISTRY、INTERNATIONAL ENDODONTIC JOURNAL、CLINICAL IMPLANT DENTISTRY AND RELATED RESEARCH